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延合营企业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
有限公司营业期限一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无需股东大会审批

一、审议程序

2018年4月20日，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六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因公司董事、总经理邬青峰先生担任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采矿”）董事长职务，所以对关于《续延北方采矿营业期限一年的议案》予以回避表决。经8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

以上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批。

二、交易概述

经2005年7月16日公司二届十四次董事审议通过，决定以自有

资金 2,500 万元，占股比 50%，与另一外方公司成立合营企业。目前，该公司股东为北方股份和卡特彼勒比塞洛斯公司，双方各持股 50%。

2006 年 3 月份，北方采矿成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营电动轮矿用车整车及备件生产、销售、服务。

按照北方采矿《公司章程》，2017 年 3 月其经营期限到期。经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六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续延其一年的经营期限，详见 2017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续延合营企业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有限公司营业期限一年的公告》（编号：2017-013）。

2018 年 3 月，北方采矿经营期限又到期，详见 2018 年 3 月 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合营企业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有限公司营业期限到期的公告》（编号：2018-011）。鉴于其在大吨位电动轮矿用车的销售及技术上对北方股份的帮助和支持，经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续延其一年的经营期限。

三、北方采矿财务状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北方采矿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5,135 万元，负债为 3,013 万元，净资产为 12,122 万元。2017 年度，北方采矿实现营业总收入 10,451 万元，净利润 97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65 万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电动轮矿用车备件市场需要进一步开拓，另外可为北方股份

大吨位电动轮矿用车的研发提供技术上的支持和帮助，所以续延该公司营业期限对北方股份电动轮矿用车的销售及技术研发有帮助。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穆林娟女士、苏子孟先生、李万寿先生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合营企业北方采矿财务状况良好，电动轮矿用车备件销售及技术上均可帮助和带动北方股份的发展，续延其营业期限，没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续延其营业期限一年。

六、报备文件

1、公司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